

## 華南檔案及研究中心介紹

成立多年的香港歷史檔案處，向來是華南研究的重要資源之一。年來，在海內外學者的努力下，廣東省梅州市、江西省南昌市及福建省莆田市等地，亦分別成立了當地的研究及資料中心。各中心俱以收集地方文獻，出版史料匯編，以及促進學者交流為目標。本期《通訊》特地邀請香港歷史檔案處及上述3地的研究中心負責人執筆，俾讀者對目前華南研究可茲使用的資源，有更進一步的了解。

### (一) 香港歷史檔案處

#### 香港歷史檔案處

在過去十餘年中，由於正值香港主權移交的過渡期，「香港研究」漸為學者們所重視。「歷史檔案」(Archives)素來是進行社會、政經、歷史研究的重要依據和最為可靠的原始材料之一，所以學者對香港歷史檔案的開發和利用也日趨重視。香港一些具相當歷史的機構，例如匯豐銀行、東華三院、香港旅遊協會、天主教香港教區等，都有本身的檔案館，收集和保存其歷史檔案，以作日後參考之用。作為香港最大機構的香港政府也不例外，港府早於1972年已成立歷史檔案處 (Public Records Office)，負責管理與貯存香港政府的歷史檔案。本文透過介紹歷史檔案處的職能、藏品、最近展開的興建新館和編目系統自動化的計劃等，鼓勵從事各種有關研究香港的人士們，多使用歷史檔案和利用歷史檔案處的服務。

根據現時的編制，歷史檔案處與1989年成立的檔案管理處 (Records Management Office) 和1995年成立的檔案管理策略組 (Records Management Strategy) 合組成政府檔案局 (Government Records Service)，隸屬於布政司署內的布政司辦公室下之行政署。

歷史檔案處的職能可概括地分為：(1) 鑒定歷史檔案；(2) 為政府部門及公眾提供查閱歷史檔案的服務；(3) 保護及修復歷史檔案；(4) 提高公眾對香港歷史的認識和組織有關的推廣活動。

#### 鑒定歷史檔案

鑒定歷史檔案的工作是由歷史檔案處檔案主任

負責。檔案主任會根據下列準則來衡量檔案是否具有永久價值而需要保留：

- (1) 檔案是否代表先例、決議或程序，
- (2) 檔案可否反映重要政策的制訂過程及討論，
- (3) 檔案可否幫助公眾認識及了解香港社會發展。

檔案經鑒定為具永久保留價值後，檔案主任便依據檔案的來源 (Provenance) 與原本次序 (Original Order) 來編排和整理檔案，並加上適當的序號，與及製訂各種分類目錄、索引等，方便公眾日後查閱。

#### 提供參考服務

當公眾或海外人士欲查詢或參考有關香港的資料，歷史檔案處會協助及指導他們尋找相關的資料，並提供影印及證明檔案真確性等收費服務。

#### 檔案

歷史檔案處共儲存約8600米，分為800個類別的檔案。除了一般紙張檔案外，尚有約6萬卷縮微膠卷和110萬張縮微有孔卡片。

在日軍佔領香港期間（1941至1945年），不少政府檔案散佚。因此歷史檔案處現存的檔案，大都是戰後的檔案。不過，歷史檔案處尚保存有幾類重要的戰前檔案。這些包括：

- (1) 田土登記檔案，例如《地稅登記冊》(Crown Rent Rolls) (1843至1960年)、《差餉徵收冊》(Rates Collection Books) (1858至1983年)、《官契登記冊》(Crown Lease Registers) (1846至1975年)；